

最新餐饮店开店采购合同(大全6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餐饮店开店采购合同篇一

合同编号：

购货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为了增强甲乙双方的责任感，加强经济核算，提高经济效益，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标的名称、品牌、规格、数量、单价及交付时间

第二条产品的质量标准，按下列第(x)项执行：

- (1)按国家标准执行；
- (2)无国家标准而有部颁标准的，按部颁标准执行；
- (3)无国家和部颁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 (4)没有上述标准的，或虽有上述标准，但需方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产品标准名称和编号

第三条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第四条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

1. 产品的交货单位

2. 交货方法，按下列第()项执行：

(1) 乙方送货

(2) 乙方代运

(3) 甲方自提自运。

3. 运输方式

4. 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

5. 现场卸货由负责。

6. 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

第五条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第六条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 产品的价格，双方商定为 元。在合同期内，如遇交易产品市场价格发生较大变化，幅度超过10%时，双方协商适当调整价格。

2. 产品货款的结算：

第七条验收方法:

(1. 验收时间;2. 验收手段;3. 验收标准;4. 由谁负责验收和试验;5. 在验收中发生纠纷等等。)

第八条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 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 应一面妥为保管, 一面在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 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在紧急情况下, 先行电话通知并承诺在特定时间内提出书面异议的, 视为已提出书面异议), 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 不得提出异议。
4.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应在十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 否则, 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的, 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 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如果甲方同意利用, 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 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 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 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 按不能交货处理。
3. 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 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

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
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
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
定造成货物损坏或丢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
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
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 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品种、型号、规格、
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
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
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 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
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
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
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7. 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
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
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
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
知后十五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
视为同意发货。

第十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
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
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
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2. 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

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其它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十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用和胜诉方的律师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

本合同自年月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 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购货单位(甲方)： 供货单位：(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税号： 税号：

餐饮店开店采购合同篇二

合同编号：甲 方：

乙 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采购甲方产品的采购事宜达成如下内容：

四、定做物的交货时间、运输方式及交货地点：

- 1、合同签订后15天内，甲方必须交货。
- 2、甲方应按照规定之日将定做物送交乙方指定的仓库，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验收：

- 1、乙方因货品对质量标准有争议时，可由法定质量检验机构进行检验，质量的标准由检验机构判定。
- 2、甲方按约定完成订单后，应及时通知乙方，按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进行检验。
- 3、如乙方在销售过程中出现残次鞋子，且该残次鞋子是因甲

方原因造成的，甲方应给予无条件退货处理。

4、甲方货品入库时，必须一次性入库，颜色尺码严格按指令订单数量，造成断码少色影响销售的将按成本价给予扣款。

5、甲方交货时应做好交货清单（写清款号、数量、尺码、颜色，），未按程序操作，乙方拒收货品。

六、货款的支付方式：

1、本合同签订日起乙方支付甲方货款的50%。

2、甲方货到后，经乙方验收合格，一次性付清全部余款。

七、违约责任：

1、乙方未及时支付相应款项，延迟15天的，甲方有权拒绝生产下批订单。造成交货期延误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2、若乙方改变指令或终止、解除本合同，需赔偿甲方为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必要费用（已购或使用材料费，人工费，水电设施费等）。

甲方承担销售责任。

4、交付货品数量少于合同规定，乙方仍然需要的，应当照数补齐，少交部分乙方不再需要的，乙方将不再支付不需要部分的货物货款。

5、若甲方货品在销售时出现因甲方生产原因造成的批量质量问题，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6、双方其它违约情形，按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八、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乙方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盖单位公章） （盖单位公章）

年月 日 年 月日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本合同于年月 日在签订。

餐饮店开店采购合同篇三

法定代表人_____

乙方姓名：_____

现住址：_____

根据《劳动法》、《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第一条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___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有固定期限：自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年__月__日止。其中试用期自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年__月__日止。

无固定期限：自___年__月__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自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年__月__日止。

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自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工作完成时终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乙方从事_____岗位工作。

乙方患有岗位工种及行业禁忌的疾病，应及时向甲方报告，并即时脱离工作岗位。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和工作地点。

乙方应认真履行岗位职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管理，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乙方违反服务规范和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给予相应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三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___种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_____。

经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以_____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

经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不定时工作制度。

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日假、产假、带薪年休假等假期。甲方因顾客服务需要，商得乙方同意后，可安排乙方加班。日延长工时、休息日加班无法安排补休、法定节假日加班的，甲方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四、劳动报酬第四条甲方采用以下第___种形式向乙方支付工资：

岗期间乙方仍需履行除岗位工作外的其他义务。

甲乙双方对工资支付的其他约定_____

五、社会保险

第五条甲乙双方按国家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按规定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缴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代扣代缴。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乙

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等各项待遇，按国家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六条甲方应在乙方上岗前对乙方进行职业安全卫生、食品安全卫生、服务规范、职业道德、职业技能、甲方规章制度方面的培训。

甲方每年必须按国家规定组织对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按照国家劳动安全卫生的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甲方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完善安全生产经营条件；健全内部服务和食品质量管理制度，严格实施岗位质量规范、质量责任以及相应的考核办法。

七、解除和终止

第七条本劳动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依《民法典》规定执行乙方患岗位工种及行业禁忌的疾病，医疗期满后不符合国家从事有关行业、工种岗位规定，甲方无法另行安排工作的，可以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并依法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八、劳动争议处理

第八条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也可以依照《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的规定通过申请调解、仲裁和提起诉讼解决。

九、其他

第九条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条本劳动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

日期

餐饮店开店采购合同篇四

乙方：_____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公司盖章 公司盖章

日期： 日期：

以下称：“加盟者”或“加盟店”)赞成_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 主导的连锁理想，协约遵守其运营规章中的各条款，并申请加盟， 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 亦承认其加盟。两者就有关加盟事项缔结如下合同：

第一条：组织

1、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以下称“总部”)主导本事业，并所有“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登记商标。

2、总部适应需要，可在每个加盟者的地区集团设“地区总部”或直辖的“分部”（与前款一样，统称“总部”）。

3、总部在没有设地区总部或直辖分部的地区，可将总部事业的一部分委托给第三者，并称作委托业务的“支部”（以下称“支部”）。

第二条：加盟

1、加盟金。每个店铺为_壹_万元每年，在缔结加盟合同时向总部支付。并自双方在相互确认书上签字时起，此加盟金即充作委托保管的加盟申请保证金。此加盟金不返还。

2、加盟者是位于(餐饮店住所)的“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的经营者，本店作为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公司连锁的加盟店，具备以下条件，并决心遵守本合同，诚实地从事经营。

(1) 依照总部的标准化计划，保持餐饮店的结构

(2) 维持不接受第三者制约的经营体制

(4) 在积极地协助连锁活动的同时，努力提高改善经营

(5) 要认识作为 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 连锁餐饮店的社会使命，忠实地为顾客服务。

第三条：加盟特权

加盟者要具备以下基本的特权：

(2) 进货“贵州龙里县邓氏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商标的商品，才能使用“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的商标进行经营活动同时享受贵州龙里县邓氏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所有产品一级经销商进货价。（各产品规格和价格见附表）

(7)有关加盟店的全面经营，可利用总部(支部)的各专门职能，接受正确的指导援助

(8)加盟者及从业人员可以接受教育培训

(9)可以适时地得到餐饮店经营所必需的信息。

(10)加盟店财务上完全独立，自负盈亏，自行承担法律责任和义务，总部(支部)只负责技术上的指导。

第四条：登记商标的使用

2、有关“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徽记及商标的使用有如下规定：

(1)在加盟店的店头及其他地方使用徽记，仅限于由总部提供或指定的徽记。其使用方法，要按照总部(支部)的指定进行。

(2)带有贵州龙里县邓氏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商标商品及徽记的物品类，均从总部进货。

(3)欲做有关“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或贵州龙里县邓氏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的对外广告时，要使用由总部提供，或承认的资料，并按总部的指定进行。

3、登记的商标，仅限本合同以内使用，不得在合同以外使用。

第五条：进货商品

1、加盟店按照总部(支部)规定的标准化计划，确定产品种类和价格。加盟店经营的产品及设计用到的主辅料，原则上由总部(支部)进货，但非总部规定的其他原材料可由加盟店自行采购。

2、加盟店在经营第1条以外的商品时，要征得总部(支部)的

承认。

3、总部(支部)与加盟店均采用货到付款的方式来进行商品结算。

第六条：商品运输费用

总部(支部)在原则上，是将其所在地区作为单位，对所有加盟店以同等的条件进货商品。商品的运输费用均由各加盟店自行承担。

第七条：保密义务

加盟者不得随意将有关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的计划及运营活动内容向第三者泄漏。尤其对以下事项要作为重要的机密加以保守，若有违反，并给总部(支部)以及有关者造成损害时，必须根据其要求予以赔偿。

(1)有关交易商品及物品类的品种、价格、条件以及进货对象的事项

(2)有关加盟店经营的计划以及实际业绩和进货、销售、盈亏、资金等的具体计算及内容

(3)其他由总部(支部)指定的事项。

第八条：禁止事项

加盟者不得有以下行为。若认为有必要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征得总部(支部)的承认。

(1)向其他业者转让或提供经营的商品及物品类

(2)向他人转让或转用配发的物品、文件以及情报等，或复制复印

(3) 不管以本人名义还是以他人名义，加入实质性的同业种的其他连锁，或有连锁关系

(5) 其他由总部(支部)等禁止的事项。

第九条：更改劝告

当加盟者没有充分实行本合同的条文及总部(支部)的指示，或缺少诚意时，或者因加盟者自身经营管理不妥，或被认为不具备加盟条件时，总部(支部)要以书面形式劝告更改。加盟者对此劝告必须予以确实的答复并加以实行。

第十条：不可抵抗的免责

在由于天灾，灾害及没有任何争议的原因给商品进货及其他总部(支部)活动造成障碍时，加盟者应承认是不可抵抗的，不得提出异议。

第十一条：加盟者的解除权

加盟者根据自己的意愿，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在此情况下，应在6个月前以书面形式向总部(支部)提出预告。

第十二条：总部的解除权

1、当加盟者适合以下各项之一时，总部(支部)有权解除本合同：

(3) 不遵照总部(支部)的更改劝告，或不予以确实的答复时

(7) 加盟店废止营业时

(8) 有损害作为连锁信用的言行，或有妨碍连锁活动的行为。

2、当加盟者适合前款第(4)项或第(9)项时，总部不须任何预

告就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十三条：终结合同的处理

1、解除本合同时，加盟者必须履行以下事项：

(4) 立即清算对总部(支部)及其他关系者的债务。

2、当加盟者未撤掉取消“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的徽记及标志等时，总部可自行执行，在此情况下，撤掉、取消这些所需要的费用由加盟者负担。另外，对建筑物等损伤补修等由加盟者进行并负担费用。

3、加盟者即使在解除合同以后，也要严守本合同第十六条规定的保密义务的条款。另外，要保证不得有对 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 不利的言行。

第十四条：合同时间

本合同的期限为缔结之日起的1年。以后在期满时两者都没有表示任何反对意见时，本合同就视为再连续一年而自动延长，以后也是同样。

第十五条：合同纠纷

有关本合同发生纠纷时的诉讼，要将管辖总部(支部)所在地的法院作为第一审法院。

依据上述加盟合同书的内容，需正式签订如下加盟缔约书：

年 月 日(以下称“甲方”或“总部”)和(以下称“乙方”或“加盟店”)依据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 加盟合同书，缔结以下合同：

1、加盟店的名称

加盟店的名称为：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瓮安分店

2、所属

加盟店的运营管理归属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瓮安分店。甲方依据合同规则开展商品进货以及指导援助等业务。

3、加盟金

乙方于年月日向甲方支付加盟金_人民币壹万_元，甲方收到_____元。

4、技术指导费

乙方向甲方支付一次性加盟技术指导费_两千_元。

5、指定银行

双方依据实际情况，就乙方的交易银行规定如下：

银行名称：

存款种类：

户头帐号：

户头名义人：

7、加入损害保险

乙方依照甲方的指定，加入以下损害保险：

火灾保险：

机动车保险：

其它保险：

以上作为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瓮安分店加盟合同以及依据，由加盟者和总部署名、盖章的正本两套，由甲乙双方各持一套。

餐饮店开店采购合同篇五

甲方：四川麻辣空间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身份证号：

第1条 宗旨

1.1甲方将自己享有的“麻辣空间”商标、商号、产品、专利和专有技术、经营模式等以特许经营的方式授权许可乙方在一定范围内有偿使用，乙方自愿接受甲方的特许并按合同的规定，在甲方统一的经营模式下从事规定范围的经营活动，并向甲方支付相应的费用。

1.2甲方已明确告知受许人，项目投资有风险，选择项目须谨慎，乙方完全同意接受上述内容，并同意全额投资加盟店，愿意独立承担加盟店的投资风险，维护并提升四川麻辣空间餐饮有限公司品牌的形象。

第2条 加盟条件

2.1乙方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社会关系、无不良嗜好(嫖、赌、毒、酗酒等)，并能全职、专注经营甲方的特许项目。

2.2乙方应为独立经济实体(私营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刑事责任。

2.3具有直接或间接的餐饮经营管理经验，有长期经营本合同约定的餐饮事业并将其发展壮大意愿。

2.4乙方应具备交通便利，停车方便，面积500m²以上，可用于餐厅经营的场所(具有自有场地或在五年或以上租期的租赁场地)。

2.5乙方拥有经营本项目足够的资金，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经营风险。

2.6乙方能严格执行甲方的经营模式，在经营过程中乙方必须遵守甲方对经营项目的统一规范、统一定价、统一品质要求，乙方须向甲方统一采购专用配方底料及主要调辅料；乙方能理解和接受甲方的经营理念，支持和尊重甲方的业务指导和经营督导管理，维护甲方的品牌形象。

2.7乙方必须保证其在加盟经营过程中，一直符合加盟条件，遵守加盟规则，如有不符事项，愿接受甲方指导直至无条件取消其加盟资格收回本合同中1.1所述的使用权。

第3条 特许区域范围及期限

3.1甲方特许乙方在 省 市 区(县) 开办特许经营店壹家。

3.2经营项目：麻辣空间火锅。

3.3乙方需要扩建或增建新店，必须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甲方审查、调研后经书面审批，甲方同意乙方扩建或增建新店时，乙方须按甲方审批要求执行。

3.4特许经营期限为：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年。

第4条 款项

4.1乙方在签订加盟合同的同时向甲方支付 元特许加盟费用。

(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

4.2乙方应每年向甲方一次性缴纳权益金 元/年。

(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年)

4.3乙方应交保证金 元(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待合同期满乙方退还全部物品、资料且无拖欠甲方任何款项后，甲方一次性退还。

4.3.1保证金不计息。

4.4甲方按以下价格标准及配送方法向乙方供应麻辣空间品牌专用配方底料及相关辅料；

4.4.1火锅底料价格 元/公斤。(大写： 拾 元 角 分/公斤)

火锅清油价格 元/公斤。(大写： 拾 元 角 分/公斤)

4.4.2麻辣空间品牌专用配方底料及相关原辅材料供应实行先款后货原则，乙方根据需求向甲方物流配送中心提前15天申报品种及数量，一次性支付所需货款及运费，甲方查收货款后应在72小时内(不可抗力造成延误除外)发送到 火车站货运部或长途车站或零担货运处或航空货运处发运。

4.3根据市场原材料价格变化情况，麻辣空间品牌专用配方底料及相关辅料价格可在原材料价格浮动范围内作适当调整。

4.4员工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培训费用收取方式另议。

4.5乙方员工在甲方培训期间：

4.5.1.1 经理以下人员培训费 元/天/人;食宿费 元/天/人。

4.5.1.2 经理级以上人员(含经理)培训费 元/天/人;食宿费 元/天/人。

4.5.1.3 总经理(含店经理)人员培训费 元/天/人;食宿由甲方安排费用自理。

4.6 本合同中所涉及之费用、金额均为人民币。

第5条 组织类型

5.1 本合同当事双方为各自独立的事业者，双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共同投资、代理、雇用、承包关系，也不存在任何隶属关系。

5.1.1 乙方及乙方员工不具有代行甲方行为的权利，也不是甲方的代理人，甲方对乙方的行为和劳动关系不承担任何责任。

5.1.2 乙方独立申请办理工商登记，采取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经营模式，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经济实体。

5.1.3 若乙方或乙方员工的故意或过失，违法或侵害他人权利者，乙方须自行负担其民事责任，与甲方无关，如因此而损害了甲方的任何利益，乙方必须对甲方负全部赔偿责任。

5.2 依本合同约定，乙方应接受甲方统一的规范管理。

第6条 法律责任

6.1 乙方不得将甲方特许提供使用的商标、标识、专有技术经营模式特许权转让给他人使用，不得更改、污损甲方的商号、商标、标识、招牌、徽匾等。

6.2 乙方使用甲方的商号、商标、服务标识，因自己的经营而

损害了第三方利益时，由乙方自行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6.3甲方如因乙方的擅自行为而被牵涉承担民事责任的，除有向乙方追偿的权力外，乙方还须承担甲方为此所受到的损失(包括为解决纠纷所花费用、诉讼费、律师代理费、交通费、名誉损失费等)。

第7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7.1甲方的权利

7.1.1甲方在特许乙方加盟后，仍拥有该商标和图案的全部权利，可允许本区域之外、本区域特许期外的其它人使用。

7.1.2甲方拥有麻辣空间品牌专用配方火锅底料、专有技术、经营管理模式及锅底配方的全部权利。

7.1.3乙方在合同期内擅自停业经营特许项目(擅自停业7天以上即视为停止经营)，甲方有权无条件收回乙方的特许加盟权，不退还其所交费用。乙方欲转让其店铺时，在同等条件下，甲方享有优先受让权。

7.1.4甲方向乙方提供经营操作、财务审计、成本控制、广告宣传操作、营销策划相关指导。

7.1.5对乙方不执行标识规范，不执行统一经营策略、质量标准、项目专一者，甲方有权批评、责令整改、处以罚金、中止支持，直至终止合同和收回特许权。

7.1.6若乙方的经营给甲方品牌造成不良影响，甲方有权无条件取消乙方加盟资格，并追究乙方赔偿相应经济损失。

7.1.7甲方有权按合同约定条款，监督乙方经营行为。

7.2甲方的义务

7.2.1维护品牌、保护品牌。

7.2.2负责本特许项目技术的成熟性、稳定性和创新开发，提供督导、技术支持和技术服务。

7.2.3确保麻辣空间品牌专用配方底料及时供应，提供相应售后服务。

7.2.4提供本特许项目有期限的商标、服务标记及其它商业符号的合法使用权。

7.2.5提供麻辣空间专用火锅底料、麻辣空间专用火锅清油、袋装清油火锅调料、鱼调料和菌汤调味料、企业文化、企业荣誉铜牌、专用锅具、餐用具、服装、专用调味品及相关辅料物品的配送。

7.2.6提供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服务人员的培训、考核评估。

7.2.7提供统一的店面装修平面规划示意参考图。

7.2.8保守乙方经营、人事、经济等商业秘密。

第8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8.1乙方的权利

8.1.1有权在特许期内、特许范围内经营甲方授权的项目，使用相应的特许商标、图案、专用配方底料及原辅料、广告宣传及营运手册、员工手册、培训手册、人事管理手册、成本控制手册等保密资料。

最新餐饮加盟合同范本合同范本8.1.2有权向甲方进行技术咨

询和请求技术支持，若乙方邀请甲方人员到乙方现场进行技术指导和技术服务，甲方免收服务费；但乙方应现金支付甲方人员往返交通费(实报实销)，并负责免费安排甲方人员食宿。并对甲方人员进行工资补助(元/天/人)。(公司老总、技术总监、行政总厨、调味师傅及经理级人员按硬卧报销，特殊情况例外)

8.1.3甲方派往乙方工作人员工资：前期筹备经理 元/天/人、前期筹备总厨 元/天/人。

8.1.4甲方代乙方招聘人员工资：外派经理 元/月、前厅主管 元/月、前厅领班 元/月、服务员 元/月、调味师傅 元/月、墩子组长(兼特色菜师傅) 元/月、墩子师傅 元/月、小吃师傅 元/月、凉菜师傅 元/月。乙方应和上述人员签定劳动用工合同。

8.2乙方的义务

8.2.1严格执行甲方制定的统一的经营模式，质量标准和各项规章制度，接受甲方督导支持，并积极配合甲方进行整改。

8.2.2乙方应在正式营业之前办妥所有营业所必需的证照。

8.2.3乙方必须在每月10日前将前一月经营报表上报公司财务部审计。

8.2.4乙方必须在 年 月 日以前准备好场地，并开始营业。

8.2.5不在特许期外、特许范围外使用特许模式、商标、图案和专用配方底料和专有技术。

8.2.6有关劳动报酬、工商、治安、税收、卫生、行政性收费、税务及行政处罚等事项均由乙方独自承担。

8.2.7有关劳动保护、工伤、事故、疾病、意外伤残、安全等问题，由乙方独自承担。

8.2.8严格执行甲方规范的质量标准，不得改变锅底配制标准，只能使用甲方提供的专用配方底料及相应配制标准，确保锅底及菜品品质。

8.2.9维护甲方商品、商标形象，不得非法利用甲方商标及相关技术，否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特许加盟权，所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8.3合同期满或经甲乙双方协商终止合同，乙方应交清欠甲方的一切费用，归还所有手册、机密文件及相关资料，且须保守甲方产品、策略、经营等商业秘密。

第9条 合同的终止和延续

9.1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擅自停业7天以上(含7天)即视为乙方不再经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9.2合同期满或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停止经营，乙方交纳清甲方一切费用后，合同自然终止。

9.3合同期满乙方需续签本合同的，必须在合同期满前30天内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甲方批准后，双方需重新签订加盟合同。

9.4乙方如有下列行为之一，甲方有权单方提前解除本合同；

9.4.1乙方仿冒、滥用“麻辣空间火锅”商标；

9.4.2乙方在加盟店内自行销售假冒伪劣产品而影响甲方声誉；

9.4.3乙方违反本合同，侵犯甲方合法权益，破坏营运体系；

9.4.4乙方因违法经营，被政府部门下令停业整顿或吊销营业执照；

甲方解除本合同的书面(或传真)通知送达乙方之时，即为本合同解除之日。

9.5 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不得继续使用“麻辣空间火锅”商标，必须拆除乙方带有“麻辣空间火锅”的商号、标识、商标、服务标志等一切含甲方标识的装饰用具、店面装修、灯箱、宣传品等。

第10条 违约与违约责任

10.1甲方有以下行为的视为违约：

10.1.1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商标、标识等如侵害他人权力的，视甲方违约。

10.1.2甲方在全额收到乙方底料款(以乙方以前不欠甲方任何费用为前提)72小时内，将底料发运出，否则视为甲方违约。

10.1.3甲方未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和相应的售后服务的，视为违约。

10.2乙方有以下行为的视为违约：

10.2.1乙方加盟条件不具备而隐瞒过关的，视为违约且后果自负。

10.2.2乙方应严格执行甲方提供的经营模式、质量标准、制度并接受督导与支持，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10.2.3乙方应按8.2.4条在 年 月 日以前准备好场地，并开始营业，否则视为乙方自动放弃特许权或视为乙方违约。

10.2.4乙方在经营场地内经营项目应为“麻辣空间火锅”唯一，在特许区域内不得经营其他竞争性项目，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10.2.5乙方需连续停业7天以上的，应书面向甲方申请，经甲方书面批准后方可停业，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10.2.6乙方需在本区域内开设第二、第三个相同项目的店，应向甲方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签订特许经营合同、交纳加盟费并办理相关手续，否则所开设的第二、第三家店为侵权店，甲方有权追究其侵权行为，并视为乙方违约。

10.2.7乙方不向甲方申购底料或用其它渠道底料代替的，视为乙方违约。

10.2.8乙方在任何情况下不使用、未全部使用甲方底料或使用过期货底料的，均视为乙方违约。

10.2.9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各项费用在5日内未付清的，视为乙方违约。

10.2.10乙方不执行甲方统一的vi规范，不接受甲方督导支持，不服从甲方整体安排，不配合甲方活动的，视为乙方违约。

10.2.11未经其它加盟店总经理书面许可，乙方不得聘用该加盟店员工；未经甲方总裁书面许可，乙方不得聘用公司员工。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10.3违约责任

10.3.1任何一方违约，另一方均可根据过错及损害程度提出拾万元违约金，并享有单方解除合同的权利。

第11条 纠纷的解决

11.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若发生争议，可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交由重庆仲裁委员会裁决。

第12条其它

12.1 甲方享有本合同的最终解释权。

12.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四川麻辣空间餐饮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委托代理人： 乙方现居住地址：

电话：

乙方住宅电话：

乙方办公电话：

餐饮店开店采购合同篇六

合同编号：

为了保护供需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政府采购有关规定以及中央单位复印机采购招标文件(招标编号：)、政府采购协议供货承诺书、“财政部关于中央单位xx年复印机采购有关事宜的通知”，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采购品目、型号、数量、时光及金额

二、保修期：依据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条款。

四、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时光：

验收标准：1。装箱单。2。供方保证一次开箱合格率大于98%(百分之九十八)。

六、违约职责：由违约方承担合同金额5%的经济职责。

1、双方协商解决()；2、向授权公司投诉()；3、向财政部投诉()；4、提请仲裁()；5、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授权公司投诉电话： 财政部投诉电话：

本合同须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资料如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需方 供方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